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5月28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0年6月7日上午9:00在上海市浦东南路500号39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孔庆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3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

1、同意其他投资人向普陀、南京项目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同意上海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7880万元，由安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和恒宝利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以不低于经上海市国资委备案通过的资产评估价格（2010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予以增资，子公司上海振环实业总公司放弃本次增资。增资后，上海振环实业总公司的持股比例约为20.69%。

公司同意南京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增资1亿元，由百玛士能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以不低于经上海市国资委备案通过的资产评估价格（2010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予以增资，子公司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放弃本次增资。增资后，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50%。

- 2、公司子公司环境集团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0—19 号）
- 3、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0—20 号）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七日